

中共山东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山农大党字〔2007〕12号

中共山东农业大学委员会 山东农业大学 关于做好近期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工委、直属党总支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确保近期老生开学、新生报到等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喜迎党的十七大，根据上级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就近期安全稳定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安全教育，增强安全稳定意识

各单位、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贯彻《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关于加强公共场所秩序管理的意见》（山农大办字〔2007〕28号）、《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关于转发 关于切实加强学生住宿安全管理的意见 的通知》（山农大办字〔2007〕27号）等有关安全稳定文件。针对学生、教职工、

离退休人员、后勤生产人员，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。重点加强上级关于安全稳定工作的文件精神 and 有关法律法规学习，普及安全知识，加强法制、预防犯罪、治安防范知识、消防常识教育，以及安全生产常识教育。特别是对学生在开展普遍性的安全教育的同 时，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，摸清学生的思想脉搏，积极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价值观、人生观、恋爱观；针对新生的特点开展入学安全教育。通过安全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全校师生安全稳定意识。

二、开展安全检查，预防各类案件和事故发生

各单位、各部门对本单位进行一次安全稳定工作综合大检查。对安全稳定责任制落实，政治稳定，安全教育的落实，应急预案的制定，重点要害部门的防火防盗，易爆易燃剧毒物品的购置、存放、使用和处理，贵重仪器、设备的管理，火灾和安全隐患，网络安全，水、电、气安全，住房安全，交通安全，饮食卫生安全，生产安全等进行全面检查。在检查过程中要查找隐患，不留死角，对本单位解决不了的问题要联系有关职能部门及时解决。学校也将对各部门、各单位排除隐患和安全稳定工作情况进行检查。

三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安全稳定责任

“发展是第一要务，安全是第一责任”，行政主要领导是安全稳定工作第一责任人。安全稳定工作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基础，各单位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安全稳定工作。进一步

落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，认真落实年初签订的《山东农业大学校园治安综合治理、安全工作及“平安校园”建设责任书》，要制定、修订安全工作规章、制度，建立、修订安全应急预案，健全安全组织，完善安全设施，落实安全工作责任，真正建立起心防、人防、物防、技防全方位的防范体系。

学校成立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，各单位、各部门也要成立行政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。

学校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温孚江

副组长：周 林 张敬合 姚来昌 董新胜

成 员：卢胜西 车先礼 刘志伟 陈雨海 刘贤喜

安绪常 冯宪修 朱 莉 张 然 张庆坤

苏树民 吴衍涛 姬长山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公安处，安绪常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中共山东农业大学委员会



山东农业大学



2007年8月27日

主题词：安全 稳定 通知

中共山东农业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07年8月27日印发
